

证券代码：301392

证券简称：汇成真空

公告编号：2024-011

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签署日常经营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2、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本合同为框架性协议，预计所涉金额较大，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因政策因素、市场环境、恶劣天气、贸易限制、客户需求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实际正式合同的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实际执行金额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3、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本合同为框架合作协议，所涉金额为预计金额，后续将根据客户项目开展情况调整，并另行签订独立的采购合同；若顺利推进预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三年未披露相关协议。

一、合同签署概况

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甘肃奥森豪威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签订《高端锂电池复合铜箔生产设备整体采购暨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合同总金额预计 3.7 亿人民币。

本次签署的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无需经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合同属于框架性合作协议，自双方盖章后生效，具体执行以双方后续签订的具体采购合同为准。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甘肃奥森豪威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423MACTKU6JX8

成立时间：2023年8月15日

注册地址：甘肃省白银市景泰县正路镇工业园纬七东路

法定代表人：谈琦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否

2、类似交易情况：与交易对手方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青岛久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客户。除此之外，最近三年公司未与交易对手方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3、履约能力分析：经核查，甘肃奥森豪威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合同履行的付款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甲方（需方）：甘肃奥森豪威智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合作内容：甲方根据项目进程，以采购包的方式依次向乙方采购高真空

连续卷绕蒸发镀膜设备 6 台/套，磁控溅射柔性材料卷绕镀膜设备及辅助设备 10 台/套，本框架协议采购包合计拟采购设备 16 台/套。合作细节以甲乙双方在本协议基础上根据具体采购计划，另行签订独立的采购合同为准。

3、合作期限：自合同签署之日起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止。

4、合同价格：本框架协议采购包涉及采购金额预计共 3.7 亿人民币，其中：
①高真空连续卷绕蒸发镀膜设备 6 台/套，预计总金额 2.1 亿人民币；②磁控溅射柔性双面镀膜设备及辅助设备 10 台/套，预计总金额 1.6 亿人民币。

5、结算方式：甲方根据具体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设备款。

6、生效条件：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7、协议的解除条件：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如违反以下条款，无需经对方同意，可随时解除本协议：

(1) 违反本协议条款约定的行为或事实时；

(2) 在协议有效期内或另行签署的采购合同期限内不能及时保质的供应设备；

(3) 双方在合作期内未能就相关设备的具体采购协议达成一致时。

8、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具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若顺利推进预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2、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合同的签订与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重大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为框架性协议，预计所涉金额较大，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因政策因素、市场环境、恶劣天气、贸易限制、客户需求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实际正式

合同的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实际执行金额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将持续跟进合同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近三年未披露其他的框架协议。

2、截止本合同签订之日，本公司前三个月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即将解除限售的情形，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股份减持的计划。

七、备查文件

1. 《高端锂电池复合铜箔生产设备整体采购暨战略合作协议》。

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9 日